

证券代码：300176

证券简称：派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20

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肇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肇庆鸿特”）于近日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、广东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：GR201944004213，发证时间：2019年12月2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，肇庆鸿特通过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，将可连续三年（2019年、2020年、2021年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于2018年度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（证书编号：GR201844001440，有效期3年）且尚在有效期内，鉴于公司战略和生产业务调整，公司汽车铝合金压铸业务已划转至肇庆鸿特，经公司与相关主管税务部门初步沟通，认为公司具体情况已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相关标准，公司2019年度面临需要按照25%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汇算清缴，不再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。基于财务谨慎性原则，2019年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按照25%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，前述情形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计造成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4日